

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及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工程 PV14A 气动调节阀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 1、2 号机组业主为国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业主为山东核电有限公司。鉴于国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已与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全厂总承包框架协议》，山东核电有限公司已正式要求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启动海阳 5、6 号机组长周期设备采购，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和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PV14A 气动调节阀设备采购工作由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及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工程 PV14A 气动调节阀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人已具备招标条件。

1. 项目简介

1.1 招标项目名称

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及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工程 PV14A 气动调节阀设备采购。

1.2 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计划建造 2 台核电机组。

本次招标项目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的建设地点位于海阳市留格庄镇原冷家庄和董家庄，计划建造 2 台核电机组。

2. 招标范围

标段 1：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 PV14A 核 2、3 级气动调节阀；
（双机组共 14 台）

标段 2：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工程 PV14A 核 2、3 级气动调节阀（双机组共 14 台）

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及海阳核电项目 5、6 号机组工程 PV14A 气动调节阀，包括设备本体及其附件、专用工具、消耗材料和备品备件，以及相关现场技术服务。详见第六章 技术要求和供货范围。

设备主要规格参数及数量见下表：

代码/描述	安全分级	核安全分级	质保分级	抗震类别	单机组数量
PV14A 核 2、3 级气动调节阀	B、C	SC-2、3	QSA2、QSA3	I	7

3. 投标人资格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必须具备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并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供货，可承诺和履行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3.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近 5 年（2017---2021 年）内投标人应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以国务院令 第 493 号规定事故划分标准为准）记录。

3.5 近 3 年（2019---2021 年）内投标人应无因违法或重大违约行为在与产品质量相关或供货履约能力相关的诉讼或仲裁中被判承担法律责任，在集团范围内的招投标活动期间应无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纪律、骗取中标行为。

3.6 近 5 年（2017---2021 年）内投标人应无因假冒其他品牌或者商标、侵犯专利权，遭到行政或者刑事处罚，或者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同一产品的产品制造商及其代理商；同一产品的不同代理商之间。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主体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同一标段投标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报名申请投标。如出现同时报名的情况，该多名申请人将同时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

3.8 未领购招标文件不得参与投标。

3.9 制造商持有 HAF601 证书，且在有效期内。证书暂不考虑参数覆盖性，考虑工程项目进度可控，要求投标阶段供应商 HAF 证书的扩参数申请已被有关部门受理，且合同生效条件为供应商获得能够完全覆盖本标目的的 HAF601 证书后。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1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投标。

3.12 特别说明

（1）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终止招标，招标人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2）本招标项目所采用核电站技术路线将以中国政府的最终审批为准，如果因此而导致招标条件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供货范围、合同（协议）、交货期和投标报价，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将就上述商务和技术相关问题另行协商。如果双方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3）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在任何阶段终止招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 2 个标段或其中任何一个标段的权力，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4）投标的设备是建立在核岛方案给出的现有核岛接口数据的基础上的。投标人应接受并适应：对接口数据一些可能的、较小调整，并承诺并不因此改变其投标文件中所述的设备整体性能。

(5) 招标人根据项目技术要求进行的适当设计修改，投标人应接受并适应，并且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可能引起的额外费用。

(6) 本招标项目的各标段定标后，将分别与各标段的中标人单独签订各核电站项目设备供货合同。

(7) 招标人保留对本招标文件中各机组设备调换到本项目其他机组或其他项目的权利。

(8) 本项目 2 个标段采取兼投不兼中的原则，投标人需对设置兼投不兼中原则的标段全部投标，否则标段投标将被否决。

2 个标段单独进行评审，a) 如两个标段排名第一者均为同一家，则按照最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推荐第一名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对于剩余标段，如评标排名第二者报价（修正总价）不超过 792 万，则推荐排名第二者为剩余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否则剩余标段也推荐排名第一者为中标候选人。b) 如两个标段排名第一者为不同家，则两个标段均按照有效投标人综合排名分别排序推荐。

3.13 请投标人认真研读以上资格条件，若不符合条件者报名，其应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 月 2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4.3 招标文件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工本费，售价为人民币壹仟元整（¥人民币 1000 元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 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中招互连 app 办理：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使用中招互连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 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0809508。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010-56995591/5592（一个工作日内一般均会完成审核）。

(2) 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 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详见网站的帮助中心\网上操作说明\有关投标\购买文件。

鉴于本项目涉及技术保密信息，需投标人于招标文件发售阶段邮寄投标《报名材料》原件至我司联系人，包括供应商基本信息表、签署并盖章的保密承诺函详见附件《报名材料》。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 年 1 月 18 日上午 10 时整（北京时间）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月1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APP,在电能e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注:参加开标时请使用投标时所使用的同一代表的“中招互连”手机APP及账号参与开标解密工作)。

如需现场开标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随带授权委托书)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无效)出席开标会议。

7.2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7.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8.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随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明(免收投标保证金的除外),否则将被视为实质性偏离而被否决。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10. 联系信息

招标人: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29号。

邮编:200233

联系人:李俊

电话:18930179174

E-mail: lijun6@snerdi.com.cn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4000809508

11. 其他说明

11.1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

11.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

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11.3 如投标人已完成在线注册、在线报名，并下载了招标文件，但因其他原因不能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需在最晚于开标前五日将说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后邮件反馈至招标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招标单位的不良投标记录中。

(签名)

(盖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